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全县房屋建筑市场检查的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

为迎接全国两会胜利召开，认真贯彻全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异地交互监督检查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我县建筑市场行为，市场科 3 月 9 号开展一季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随机抽取优山美地等 7 个在建项目。现将有关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存在的问题

（一）、优山美地项目：山东界群建筑工程公司

- 1、建设单位未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
- 2、施工日志记录简单、不规范，记录人未签字。
- 3、未提供土石方、防水施工分包合同，未提供分包单位资质证明、营业执照。
- 4、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 5、未提供项目管理人员任命书。

（二）、山水龙城：山东九巨龙建设集团

- 1、未提供外墙保温施工资质、营业执照、施工合同等资料。
 - 2、未提供基坑支护单位资质、项目管理人员证件及施工合同。
 - 3、未提供基坑支护单位分包施工合同。
 - 4、未提供土石方施工运输设备台账。
-

5、未提供外墙保温分包施工合同。

(三)、东苑社区卞桥项目:平邑县卞桥建筑公司

- 1、未提供防水单位资质、项目管理人员证件。
- 2、未提供防水单位分包施工合同。
- 3、施工日志记录简单、不规范,记录人未签字
- 4、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四)、金邑瑞府:山东骏达建筑工程公司

- 1、建设单位未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
- 2、施工日志记录人未签字。
- 3、外墙保温、消防施工资质监理未审批。
- 4、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 5、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台账。

(五)、见山诚园:山东宝业建筑工程公司

- 1、建设单位未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
- 2、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 3、未提供项目经理、安全员管理人员任命书。
- 4、施工日志记录人未签字。
- 5、未提供土石方施工合同及运输设备台账。

(六)、桂花丽舍:山东冠鲁股份有限公司

- 1、未提供桩基施工单位资质、营业执照,桩基合同甲方未签字。
- 2、未提供门窗、外墙漆施工合同。
- 3、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台账。
- 4、施工日志书写不规范。
- 5、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过期。

(七)、康城:山东冠鲁置业有限公司

- 1、建设单位未提供五方责任主体资料。
- 2、未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
- 3、未提供基坑支护单位资质、项目管理人员证件及施工合同。
- 4、施工日志记录时间不符合要求。
- 5、未提供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 6、未提供土石方施工合同。

二、检查处理意见

以下工程在检查中市场行为情况较好，认真贯彻落实局时各项要求较好的史丹利桂花丽舍项目予以通报表扬。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各建设、施工、监理等企业及责任人要切实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管理人员责任，举一反三。希望各有关单位通过这次一季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活动，针对各单位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落实，总结吸取经验。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4月8号

